

# 社会转型期妇女的分化与发展

## ——社会学月谈会纪要

1991年10月中旬,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分两天召开了题为“社会转型中妇女的分化与发展”的月谈会,邀请了8位从不同角度研究妇女现状的学者作专题发言。现将部分发言摘要如下。

**张宛丽**(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所)参加了“七五”国家课题“我国现阶段阶级阶层研究”,她指出,在传统社会中,女性的地位权力依附于男子而不是以主体身份参与社会分层的。伴随着女性群体地位变化的现象而来的是对女性权利平等的理性认识。自改革开放以来,中国的社会结构发生了重大的变化。随着市场机制的发育,性别因素与阶级、阶层的相关性显示出来,并呈显著增长的趋势。如劳务市场上和生产组织过程中,对女性劳动力的排斥和限制,以及性别商品化的现象。以往被社会“解放了”的女性群体也开始分化,一部分女职工从“体制内”流动到“体制外”,这部分女性在相当程度上将生存的权力把握在自己手中,其发展的机会要多于“体制内”。但如果将同样是“体制外”的男女两性比较,女性仍要不同程度地以某些“性别代价”换取与男性竞争的平等权力。看来在一个市场经济成分发育的过程中,女性群体的自觉,便难以避免地要经历“商品化”和市场分配中的“边缘地位”的现实磨难,以及伴随着社会分化而来的“性别分层”的社会阵痛。目前女性群体经历的“体制内外”的分化,还不能视之为女性主体的自觉行为,而是社会经济变革的结果;但是,它却是促使女性主体自觉的一个社会历史契机。

中国现有的5千万国营和大集体女职工队伍是五六十年代“妇女解放”和经济建设双重目标的需求下形成的。经过20年的发展过程,在用工、生产组织和分配中的男女平等,以及在特殊方面对女职工的照顾,不仅在国家的法律和政策中被明文规定,在企业的实践中被义不容辞地执行,同时也内化成为女职工的基本需要。但是在经济体制变革中这些都受到了冲击。在“优化组合”中,首当其冲的就是女性劳动力。全国总工会女职工部的**杨玉臣**介绍了她们在1987年对10个行业中的660位企业领导和1.5万女职工的调查,结果表明,企业领导确实存在在招工和用工中排斥女性的倾向,原因是多方面的,其中最直接的是为女性的生育付出的代价加重了企业的负担。因此,全总女工部与妇联组织一道,提出了“女职工生育费用社会补偿”的思路,并且为此进行了大量的工作。到1991年,全国已有11个省的46个市或县对女职工生育保险制度进行了改革。从实行后的效果看,这一改革是积极的。杨玉臣进一步指出,此项改革实际上是社会保障制度和劳动保险制度改革的一部分,加快和完善这一改革是解决妇女就业问题的根本出路。

经过近10年的发展,全国乡镇企业女工的数量已达3千—4千万。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的**许宏业**介绍了乡镇女工的一般状况。据他们对北京、陕西、河北等省市调查,女工占53.42%,其他地区的调查乡镇企业中的女性比例也大致在一半左右;一般来说,农村乡镇企业女工大多数从事简单的体力劳动,这与目前乡镇企业以劳动密集型为主相应,也与企业管理人员、技术人员中男性为多有关。乡镇企业女工的年龄构成要比城镇女工和乡镇企业男工

更年轻,大多数为未婚女性。呈现出劳动力市场中妇女的婚姻、生育对职业的重要影响;与城镇国营、大集体企业有国家规定的劳动保险相比,大多数乡镇企业没有劳动合同,工人随时有被辞退的可能;在劳动时间、福利待遇及劳动保护上,乡集体以上企业要好得多,但在个体、私营企业及以招收外地工人为主的企业中,往往缺乏基本的保险。尽管有各种问题,但是乡镇企业为农村妇女提供了改变地位、改变经济状况和职业发展的机会,在有些地方,还培养出一大批能经营、善管理的女性人才。

**黄西谊**(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提出,目前,农村妇女就业方面的最大问题是,农村女性职业分化的速度远低于男性。1988年离土就业男性农民为2.12亿,女性为0.69亿,两者分别占农村男女总人口数的47.1%和16.3%。在收入分配上,改革前,女社员平均分值为男性的1/3—2/3,改革后乡镇企业中,女性平均工资低于男性16—25%。在教育上,受教育程度低,文化素质不高,在农村既是社会问题又是女性问题。对于中国女性的社会参与,可以从两个层面来解析。第一个层面是大多数妇女对社区公共事物的参与。沿袭妇女几乎不参与公共事物的习俗,现在农村妇女对社区事务的参与程度也不是很深。原因主要有家务和工作繁重,再有村落事务往往由某一家庭成员代表全家参与,而这一成员往往不是妇女。第二个层面是少数妇女的参政行为。黄西谊认为,这只是妇女社会参与的一个组成部分,在目前还不能构成衡量妇女社会参与的主要指标。综合以上方面,黄西谊认为教育问题是一切问题之首。女童受正常教育与否直接关系到未来女性劳动人口的素质问题,由此又决定着她的职业选择、社会参与和价值取向。山西省曾对全省35县1050户调查表明,妇女的文化程度与她们从事农业劳动的时间成反比,与从事二、三产业劳动时间成正比,并与收入水平呈正相关,与生育子女数量呈负相关。而教育水平的提高又仰赖于国家资金的投向的转变和人口的控制,这是一个需眼前着手,长期注意的问题。

“社会主义改革时期的青年价值取向及演变”课题组1988年和1990年两次全国性调查发现,男女青年在价值观的各个方面演变趋势是一致的,但同时许多方面又存在不同程度的差异,而这些差异正是在社会经济急速变化中出现并日渐明显的。**李春玲**(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介绍了这项调查的结果及她的分析。总的来说,女青年对于社会和个人生活中的变化持更谨慎态度,她们比男青年更倾向于传统的和现存的观念。特别是在男青年的上进心、发展欲望和独立性迅速增长时,女青年与她们的前一辈妇女相比,社会取向的发展欲望却有所减弱,返回家庭、恢复传统女性的倾向有所增长。李春玲指出,如果从总体上看女青年价值观的倾向,这一回归也是个人意识增强的一种表现,不完全是一种倒退。但它又确实影响到经济改革中妇女的地位和妇女的个人发展,如在职业上对妇女的歧视。在价值观念的进一步演变中,这种传统的、限制女性发展的观念,也将受到冲击而有所改变。

在会上,还有**刘英**(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根据对14省市农村调查,介绍了目前仍在务农妇女的家庭地位变化。作为目前农业的劳动主力,农妇的家庭经济地位有所提高,家庭内部关系也正向好的方向发展,反映在妻子对丈夫及对家庭生活的满意度都较高;**孟宪范**(《中国社会科学》杂志)介绍了她对西双版纳妇女的研究,由于该民族、文化的历史传统,妇女在宗教、政治活动以外形成了在家庭、商品经济活动领域中独特的有利地位,这与汉族妇女是大不一样的;**朱庆芳**(中国社会科学院社会学研究所)从方法上提出了衡量妇女地位的指标体系。这些发言都引起与会者的兴趣和讨论。

(谭 深)